

【徵聘教師】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徵聘專任教師一名（第一次公告）

發佈日期：113年2月29日

- 一、徵聘教師職級：助理教授(含)以上之專任師資。
- 二、名額：1名。
- 三、起聘日期：113年8月1日(113學年度第1學期)。
- 四、資格：起聘日期前獲有國內外大學博士學位。
- 五、專長：永續科學(Sustainability science)或系統科學(Systems science)相關領域，需具備全英文教學能力。
- 六、檢附資料：(恕不退件)
 - 1.履歷表(含學術專長說明、自傳、可開設之課程列表(含全英授課)、近五年著作目錄及全文電子檔)。
 - 2.學經歷證件：
 - (1)博士學位論文
 - (2)學、碩、博士歷年成績單
 - (3)若為國外學經歷須檢附：國外學歷證件、國外修業成績單、國外經歷服務證明等(需向駐外單位辦理驗證戳記，並附國內公證人認證之中文譯本)、歷年入出境紀錄(請逕向內政部移民署申請，申請人為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)、國外學位送審教師修業情形一覽表(如附件1)。
 - 3.三封推薦信。
 - 4.近五年內具教學經驗者，請提供開課佐證文件、教學計畫表、及教學評量資料。
 - 5.具助理教授(含以上)證書者，請提供證書影本。
 - 6.教育人員擬任人員具結書並簽名(如附件2)。
 - 7.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應聘專任教師基本履歷表(如附件3)：請下載附件檔，填妥資料後e-mail至lfliu@gms.ndhu.edu.tw，主旨請註明【應徵教師_姓名○○○】。
 - 8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
- 七、申請資料寄送：
 - 1.收件人：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 系教評委員會 收
 - 2.收件地址：974301 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一號
 - 3.截止日期：113年4月1日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
- 八、複試：初試通過者由本系通知進行複試，複試得以視訊會議方式進行。
- 九、國立東華大學專任(案)教師聘任辦法請參閱：
<https://personnel.ndhu.edu.tw/ezfiles/22/1022/img/353/148955589.pdf>
<https://personnel.ndhu.edu.tw/ezfiles/22/1022/img/353/197513455.pdf>
- 十、聯絡人：劉芳伶小姐，03-8903262，Email：lfliu@gms.ndhu.edu.tw

(附件 1)國外學歷送審教師資格修業情形一覽表.doc [下載附件](#)

(附件 2)教育人員擬任人員具結書.pdf [下載附件](#)

(附件 3)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應聘專任教師基本履歷表.doc [下載附件](#)